

周口市纪委监委驻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纪检监察组

关于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确保“五一”期间 风清气正的通知

“五一”将至，为持之以恒正风肃纪，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，确保文化广电旅游系统党员干部安全、文明、廉洁过节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主体责任，切实履职尽责。各单位要扛牢抓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，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毫不松懈纠治“四风”，坚决防止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滋生蔓延。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，敢抓敢管、严抓严管、常抓常管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加强对分管领域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，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。

二、严格监督执纪，强化通报曝光。驻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纪检监察组将坚持严字当头，突出问题导向，结合实际开展监督检查。紧盯使用公车或借用下属单位及管理服务对象车辆进行私人游玩、探亲访友等活动；使用公款或接受下属单位及管理服务对象安排到风景名胜区等场所；借走亲访友之机公款吃喝、餐饮浪费等问题；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

并借机敛财等行为；违规组织或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等问题，强化监督检查，对顶风违纪行为一律严查快办，对履职不力致使节日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，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，既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，又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。

三、做好值班备勤，畅通举报渠道。各单位假期期间要安排专人值班，即收即办电话和网络举报，扎实做好值守应急工作，对严重违规违纪问题、网络舆情等紧急情况要及时报告、妥善应对。节日期间，市纪委监委将依托“清风周口”微信公众号，开通“四风”问题监督举报平台实时受理问题线索举报，激发群众监督力量，充分发挥信访举报“主渠道”作用，形成无处不在的监督网，让“四风”无处藏身，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。

举报电话：0394-12388

周口市纪委监委驻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纪检监察组

2024年4月30日